

标段编号：2403-440343-04-05-835867003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大鹏山海湾酒店室外景观及配套工程（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1月23日

# 目 录

1、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园林景观工程】 施工业绩(不超过三项).....	6
(1) 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特发小梅沙观海广场园林景观 工程.....	7
①中标通知书.....	7
②合同关键页.....	8
(2) 番禺区计算科学与大数据产业园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工程 (标段二)工程.....	15
①合同关键页.....	15
(3) 武汉新洲项目 CL 地块园林景观工程.....	34
①中标通知书.....	34
②合同关键页.....	35
③竣工验收报告.....	40
2、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园林景观 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一项).....	44
惠阳振业城 U 组团园林景观工程.....	45
3、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情况.....	52
项目经理 张志霖.....	54
生产经理 尹飞.....	59
技术负责人 戴立峰.....	64
安全负责人 肖奇.....	67
质量负责人 黄开开.....	71
技术员 1 余卫华.....	75
技术员 2 姜昆.....	78
技术员 3 吴绍荣.....	81
园林工程师 韩启斌.....	84
施工员 1 张育霞.....	87
施工员 2 李明.....	92
施工员 3 蓝文锋.....	95
质检员 刘立才.....	97
安全员 丘曼娜.....	101
安全员 2 赵夏骥.....	105
安全员 3 胥智恩.....	107
劳资专员 赖雪红.....	109
材料员 蔡高翔.....	113
造价员 吴爱萍.....	118
资料员 蓝娟.....	121
4、备注(请各投标人注意).....	126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p>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园林景观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三项)</p>	<p>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的同类工程施工业绩【业绩类别：园林景观工程】情况：注：1. 业绩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施工合同原件扫描件（需包含封面和完整的协议书），若施工合同无法体现业绩类别：园林景观工程，还需提供业主出具的证明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计取。2. 业绩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不清晰的，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澄清，否则不予计取。3. 金额以合同金额为准，合同未体现的以中标通知书金额为准。4. 业绩提供不超过三项，如提交业绩超过三项的，按顺序选择前三项。5. 本项目企业同类工程施工业绩【业绩类别：园林景观工程】，投标人申报业绩中定义模糊的业绩类别，招标人将依据自己的判断来进行界定，不再向投标人进行解释说明，投标人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业绩类别”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p>
2	<p>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园林景观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一项)</p>	<p>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上载明的时间为准】，担任项目负责人的同类工程施工业绩【业绩类别：园林景观工程】情况：注：1. 业绩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施工合同原件扫描件（需包含封面和完整的协议书）、竣工验收报告；未同时提供证明材料的，不予计取；若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业绩类别：园林景观工程，还需提供业主出具的证明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计取；竣工验收报告未体现时间的不予计取。2. 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需体现拟派项目负责人名字和职务，若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无法证明此业绩作为项目负责人的业绩，还需同时提供业主出具的职务证明文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计取。3. 业绩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不清晰的，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澄清，否则不予计取。4. 金额以合同金额为准，合同未体现的以中标通知书金额为准。5. 合同名称与竣工验收报告名称不一致，需提供相关资料证明文件扫描件，未提供证明材料不予计取。6. 项目负责人业绩提供不超过一项，如提交业绩超过一项的，按顺序选择前一项。7. 本项目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施工业绩【业绩类别：园林景观工程】，投标人申报业绩中定义模糊的业绩类别，招标人将依据自己的判断来进行界定，不再向投标人进行解释说明，投标人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业绩类别”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p>

3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情况	供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情况。注：提供上述人员的执业资格或岗位证书、职称证原件扫描件（需清晰可辨）。
4	备注（请各投标人注意）	1. 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但可作为票决入围、票决定标的重要参考资料，请投标人认真填报，要求投标人将资信标部分以业绩的形式（*SGTYJ）上传，其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2. 投标人根据资信要素自行统计。为方便招标人整理汇总各投标人资信标信息，资信标部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附件一：“资信要素一览表填报模板”填写，无需盖章，所有附件资料必须清晰可见，否则招标人可做无效资料处理。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企业同类工程施工业绩情况表						
序号	项目（工程）名称	建设内容	业绩类别	合同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1	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特发小梅沙甄海广场园林景观工程	详见合同承包范围	园林景观	5962	2023年1月17日	
2	番禺区计算科学与大数据产业园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工程(标段二)工程	详见合同承包范围	园林景观	4938	2022年6月10日	
3	武汉新洲项目C1地块园林景观工程	详见合同承包范围	园林景观	3642	2020年7月20日	
2、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施工业绩情况表						
序号	项目（工程）名称	建设内容	业绩类别	合同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1	惠阳振业城U组团园林景观工程	详见合同承包范围	园林景观工程	2516.754182	2021.8.19	
3、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情况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证书名称	证书号	职称	备注
1	项目经理	张志霖	注册建造师证、职称证	粤 2442019202002194、 2303001121115	二级注册建造师、高级工程师	
2	生产经理	尹飞	注册建造师证、职称证	粤 1442022202301123、 2303003122194	一级注册建造师、中级工程师	
3	技术负责人	戴立峰	职称证	2303003121140	中级工程师	
4	安全负责	肖奇	安全生产考	粤建安	助理工程	

	人		核合格证	C3(2018)00 12267	师	
5	质量负责人	黄开开	岗位证	0442310900 007000099	工程师	
6	技术员 1	余卫华	职称证书	3601040730 140	建筑工程师	
7	技术员 2	姜昆	职称证	21708306	给排水工程师	
8	技术员 3	吴绍荣	职称证	粤中职证字 第 1100102077 411 号	电气工程师	
9	施工员 1	张育霞	岗位证	0441710194 417027618	工程师	
10	施工员 2	李明	岗位证	0441710494 417008740	/	
11	施工员 3	蓝文锋	岗位证	0441710494 417008741	助理工程师	
12	质检员	刘立才	岗位证	0441710894 417003381	工程师	
13	安全员 1	丘曼娜	安全生产考 核合格证	1903003021 546、粤建安 C3(2014) 0018526	工程师	
14	安全员 2	赵夏骥	安全生产考 核合格证	粤建安 C3(2014)00 18285	/	
15	安全员 3	胥智恩	安全生产考 核合格证	粤建安 C3(2024)00 46826	/	
16	劳资专员	赖雪红	岗位证	0442311300 007000130	助理工程师	
17	材料员	蔡高翔	岗位证	0441711194 417011698	/	
18	造价员	吴爱萍	注册造价师 证	建 [造]111644 00004120	/	
19	资料员	蓝娟	岗位证	0441711494 417014815	/	

**1、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园林景观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三项)**

1、企业同类工程施工业绩情况表					
序号	项目（工程）名称	建设内容	业绩类别	合同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1	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特发小梅沙观海广场园林景观工程	详见合同承包范围	园林景观	5962	2023年1月17日
2	番禺区计算科学与大数据产业园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工程(标段二)工程	详见合同承包范围	园林景观	4938	2022年6月10日
3	武汉新洲项目C1地块园林景观工程	详见合同承包范围	园林景观	3642	2020年7月20日

(1) 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特发小梅沙观海广场  
园林景观工程

①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19-440308-70-03-103054006001

标段名称：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特发小梅沙观海广场园林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5961.989685万元

中标工期：21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11-2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12-2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谭月霞

查验码：9503655535119235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1-05

郭建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②合同关键页

SFD-2015-06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XMSTZ-工程类-055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特发小梅沙观海广场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

发 包 人：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城市更新单元特发小梅沙观海广场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特发小梅沙观海广场位于深圳市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海滨旅游区,距离小梅沙湾约200m。项目北侧为盐坝高速,南侧为特发梅沙客厅项目,西侧为小梅沙高架桥,四周交通便利。建筑类型包含住宅、办公、商业,地上裙房为商业,地下为停车、设备房、商业等。本项目总建筑面积约181229.49 m<sup>2</sup>,用地面积约59604 m<sup>2</sup>,本次园林景观施工面积约55722 m<sup>2</sup>。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100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根据招标人委托,负责项目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含改造)、验收移交阶段、保修阶段等各项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的深化设计、采购、施工、报批报建,负责编制竣工图等;具体范围按照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设计的《小梅沙03-01-1地块景观工程设计施工图》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以及招标文件和招标过程中的答疑、澄清等文件中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以及为完成上述内容而有必要采取的所有成品保护、保洁、施工及安全文明等各方面措施,包括但不限于:硬景工程(如消防通道、园路、广场、景观桥、景观平台、木栈道、饰面铺装、种植池、坐凳、混凝土/木台阶、挡土墙、栏杆、围墙及大门、廊架、张拉膜结构、配套构筑物等);软景工程(如屋顶花园、露台、绿化草坪、绿化种植养护,以及土方回填地形塑造等土方工程(含

地下室顶板回填)等);景观水电安装工程(如电气、给水、排水、水景工程、喷灌等);根据图纸及招标清单要求采购户外部品(如园林小品、儿童活动器械、岗亭、遮阳伞、座椅、组合沙发、音响、成品花钵、垃圾桶等)。

2. 园林景观工程相关检测的费用已在合同价款内(包含但不限于承包人所采购的原材、辅材及设备的检验、检测费用,及相关检测)。

3. 园林景观工程所需机械等由承包人负责,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

4. 由承包人负责园林景观工程相关图纸深化。深化图纸需经过发包人及设计单位审核确认后方可实施。图纸深化设计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图纸深化所引起的费用增加由承包人自行负责。

5. 由承包人对施工总承包单位预留室外机电接口进行复核与处理;由承包人配合标识、发包人单独采购及安装的雕塑的基础及预埋件施工并做好开孔、预留预埋及面层恢复等相关工作,配合泛光照明、智能化工程、幕墙工程、精装修工程等相关专业工程,做好开孔、预留预埋及面层恢复等相关工作,上述配合工作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6. 由承包人负责施工工艺样板施工,样板经发包人确认后方可大面施工,过程中的拆改与调整、样板与大面衔接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 承包人应在总承包人的统一协调管理下开展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其中景观机电工程须经总承包人审核后方可施工。

8. 针对本工程特点制订现场综合管理措施,加强自身和相关单位的产品保护,制订现场成品验收、移交、管理流程,在交付使用之前,景观的所有物品由景观单位负责配合、签收及保管。如有损坏和丢失,在没有发现其他单位的责任人之前由景观施工单位承担责任。

9. 承包人完成施工场地内可能影响本工程的所有障碍物及管线等的爆破、迁改、拆除工作(包含不限于冠梁、支护桩等),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10. 营销展示区域施工完成后,承包人应在项目施工期间配合营销展示区域室外园林景观的维修工作。

11. 工程施工期间,按照项目所在地疫情防控要求,在施工现场采取相应的疫情防控措施,所产生的疫情防控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12. 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施需要,增加或取消部分工程或部分项目,除非另有约定,否则承包人应按合同文本相关要求执行;承包人不得拒绝发包人提出的设计变更和

本工程的其它委托指令。

13. 承包人须在 BIM 成果完成前配备不少于一名专职 BIM 专业技术人员与发包人聘请的专业单位对接，并按 BIM 建设需求及时提供素材及相应模型（含竣工模型），详见《小梅沙施工招标 BIM 要求及评审要求》。

14. 包含为确保工程施工和验收所需的临时设施（包括工人的住宿、临时及施工用的水、电及现场办公室等）及其它所需工作均包含在招标范围内，发包人不提供办公生活场所和工人住宿以及临时设施用地，投标人自行解决并承担相关费用。

15. 所有绿化苗木进行 6 个月成活养护，在栽种及养护期间，承包人须至少每个月两次对苗木树型进行修剪，确认苗木造型满足设计要的景观效果，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1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合格标准, 质量标准的评定以合同文本规定的技术要求、施工图、国家规范、行业现行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中要求较高者为依据。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伍仟玖佰陆拾壹万玖仟捌佰玖拾陆元捌角伍分 (¥59619896.85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陆万零玖佰壹拾玖元柒角柒分(¥1260919.77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佰叁拾壹万贰仟零壹拾叁元捌角肆分(¥6312013.84元)。

(5)BIM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贰拾贰万元整(¥220000.00元)。

本合同项下有效签约金额适用【9】%的增值税税率。本合同项下有效签约金额不含税总价款人民币(大写)伍仟肆佰陆拾玖万柒仟壹佰伍拾叁元零柒分(¥54697153.07元)，增值税税金为¥4922743.78元。

鉴于我国现阶段不断深化增值税改革，增值税税率等法定事项时有变化，为避免税收政策变动带来的相关影响，依据实际情况，按“价税分离”原则计算，以不含税价作为基数， $\text{增值税税款} = \text{届时适用的最新法律规定税率} \times \text{合同不含税价}$ 。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年 1月 17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公司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2) 番禺区计算科学与大数据产业园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  
园林工程(标段二)工程

①合同关键页

 中国中铁

副本

---

**番禺区计算科学与大数据产业园项目勘察设计  
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工程（标段二）工程**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GD-专业-大数据产业园-2022-0038）

承包人： \_\_\_\_\_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_\_\_\_\_

分包人： \_\_\_\_\_ 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广州市番禺区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 2022 \_\_\_\_\_ 年 \_\_\_\_\_ 06 \_\_\_\_\_ 月 \_\_\_\_\_ 10 \_\_\_\_\_ 日




中国中铁

##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GD-专业-大数据产业园-2022-0038

承包人：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 (1) 纳税人识别号：91110000710921189P
- (2) 税务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28号诺德中心1号楼
- (3) 电话：010-51169898
- (4) 开户行：建行北京六里桥支行
- (5) 帐号：11001045200056000613
- (6) 发票备注栏信息：项目名称：番禺区计算科学与大数据产业园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项目地址：广州市番禺区
- (7)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写成：建筑服务；工程服务

分包人：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 (1)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08491845P
- (2) 税务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龙珠四路2号方大城2号楼609-612
- (3) 电话：0755-82933885
- (4) 开户行：北京银行深圳分行南山支行
- (5) 帐号：00392549000120108004384
- (6)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40300708491845P
- (7) 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专业分包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分包工程概况

- 1.1 分包工程名称：番禺区计算科学与大数据产业园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园林工程（标段二）工程；
- 1.2 施工地点：广州市番禺区；
- 1.3 专业分包范围：番禺区计算科学与大数据产业园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范围内园林工程（标段二）工程（地块三、地块四）；
- 1.4 专业分包项目：番禺区计算科学与大数据产业园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园林工程（标段二）工程，详见附件一《分包工程量清单》。

### 第二条 分包工作期限

- 2.1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304天，计划开始工作日期为2022年06月10日，结束工作



日期为 2023 年 4 月 10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主。

2.2 甲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制定的详细施工计划（含节点计划），乙方必须严格执行。具体节点工期如下：

序号	节点计划/形象进度	节点实现时间	备注
1	地块三	2022.06.10-2023.04.10	
2	地块四	2022.06.10-2023.04.10	

2.3 如甲方认为乙方的施工进度不能满足本合同的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取必要的赶工措施，乙方应立即采取必要的步骤加快工程施工进度，以使其符合完工期限要求。因赶工所产生的费用均已包括在本合同约定的综合单价中。

2.4 关于工期延误的约定：因乙方劳动力不足、物资设备计划准备不到位、组织管理不到位等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由乙方承担。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遇发包人调整工期，本合同工期相应调整。若乙方严重影响甲方施工目标工期的，甲方有权变更或者解除合同，并重新挑选施工队伍进场。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退场通知书后 3 日内退场完毕。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责任及甲方重新挑选施工队伍进场施工的费用以及甲方所接受的罚金、索赔等费用与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有权扣除乙方的履约保证金。

### 第三条 合同组成文件

合同组成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专业分包合同及附件、补充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招标文件（如果有）；
- (4) 投标文件（如果有）；
- (5) 施工图纸；
- (6) 现场签证；
- (7) 双方为实现分包合同目的，就工程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价格调整除外）形成的会议纪要和记录。

### 第四条 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实际合同价以最终结算为准。

4.2 合同总价（暂定）：49387842.80 元（大写：人民币肆仟玖佰叁拾捌万柒仟捌佰肆拾贰元捌角整），其中不含税价款为45309947.52 元（大写：人民币肆仟伍佰叁拾万零玖仟玖佰肆拾柒元伍角贰分），增值税税率为9%，增值税4077895.28 元（大写：人民币肆佰零柒万柒仟捌佰玖拾伍元贰角捌分），合同中不含税单价不因国家税收政策变化而变化，若合同履行期间，遇到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则未执行部分按照新税率重新计算含税价。

4.3 合同单价：详见附件一《分包工程量清单》。分包工程量清单中的单价为固定综合单价（不含增值税），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费用：

(1) 为完成各项目及附属的文明施工、成品保护等相应工作所需的所有成本及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机械费、材料费、水电费等，甲供材料费、甲供周转材料费、甲供机械费除外。下同）；

- (2) 甲供材料、周转料、机械设备的装卸、维护、倒运、管理等所需支出的所有成本及费用；
- (3) 乙方完成合同约定其他所有应承担义务所需支出的所有成本及费用；
- (4) 乙方的全部管理费用、缴纳的规费、利润、增值税附加等；
- (5) 其他相关费用。

4.4 乙方已经充分考虑了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因素，除非合同另有明确约定，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提出索赔或其他调增合同价款的要求。

4.5 双方特别约定：

4.5.1 关于合同综合单价的调整、分包工程量的增加，双方须签订书面补充协议，并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4.5.2 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对于合同外发生的零星用工或签证，按照《中铁建工集团广东有限公司现场分包签证管理办法》执行。

4.5 关于合同价款的其他约定 \_\_\_\_\_ / \_\_\_\_\_。

## 第五条 计量、结算与支付

### 5.1 计量

5.1.1 工程数量：详见附件一《分包工程量清单》。附件一中所列工程数量为暂定数量，不作为最终结算的依据，结算时以实际完成且经甲方验收合格的工程数量为准。

5.1.2 本合同实行按月计量，乙方编制当期已完合格工程数量清单（含补充协议新增项目及现场签证）并附必要的依据，于20前上报甲方复核；乙方依据在计量期内完成的、甲乙双方及监理签认的、符合本项目验收标准的工程实体数量，按照《分包工程量清单》中的单价进行计量（需扣除非甲供材中的已经甲供的材料费用），据此编制《验工计价书》并报送验工计价审批表，甲方及时完成复核，由双方工地代表签字确认，作为工程进度款支付和结算依据。

5.1.3 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交相应的计量资料，或提交的计量资料不符合甲方要求且未按甲方要求整改的，甲方有权自行编制工程量计算书作为结算依据。

5.1.4 以下情况甲方有权不予计量：

- (1) 未经过现场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工程量；
- (2) 因乙方原因造成返工导致增加的工程量；
- (3) 未经甲方驻工地代表签字认可的现场签证；
- (4) 价格不明确的工程量；
- (5) 本合同明示或暗示不应计量的。

5.1.5 甲方只对乙方委托代理人结算，并以合同协议单价和实际完成合格工程量为准，乙方出具的其他各种票据，甲方一律不予认可。对乙方合同款已包含，而实际由甲方提供或承担的费用应扣除，同时须按合同文件约定扣除超耗材料、返工材料机械费用、违约金、有关处罚等费用。

## 5.2 结算

5.2.1 双方应根据合同约定的价格和工程计量方式，按照据实结算的原则，进行过程结算和最终结算。过程结算作为过程付款的依据；最终结算作为办理封账手续及结算付款的依据。

5.2.2 过程结算：甲方依据合同文件、过程计量办理过程结算。乙方对结算有异议的，应在收到结算初稿后 3 日内书面提出具体的异议项目及理由，甲方应予以核实，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修正。若乙方未按约定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认可结算结果。乙方应对认可的结算部分签字盖章，并在过程结算生效后三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与过程结算金额一致的合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付当期应付的工程款。甲方有权在过程结算中扣除乙方相应的违约金及其他应承担的费用。

5.2.3 最终结算：乙方完成本合同的全部工作任务并经甲方验收合格（或合同解除）后 14 日内，向甲方报送最终结算申请资料（包含分包结算书、相应的计算过程以及必要的附件等），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结算资料进行审核。乙方对审核结果有异议的，应在收到结算初稿后 7 日内书面提出具体的异议项目及理由，甲方应予以核实，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修正。若乙方未按时提出书面异议，则视为认可结算结果。乙方应对认可的结算部分签字盖章，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剩余工程款。

5.2.4 双方对结算存在争议的，在争议解决前，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争议部分的工程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5.2.5 合同封账：最终结算形成后，双方办理封账手续，签订封账协议。

5.2.6 关于结算的其他约定：项目物资设备部审核材料及机具的使用情况，由物资设备部长签字确认，如有材料浪费或机具损坏有待赔偿的情况，应列明明细及涉及金额。项目安质环保部确定乙方相关罚款事项或因安全问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签字确认所涉及的数量或金额。项目总工程师签字确认乙方施工范围。所有程序履行无误后，乙方将分包结算资料报送项目经营预算部审核，审核完毕由经营预算部长（或预算人员）签字确认。如未按上面程序执行的，经营预算部不予接收该分包结算资料。分包结算经项目经营预算部审核并由商务经理、项目经理确认后，再报送公司，经公司主管部门审定认可后，方可生效。

## 5.3 支付

5.3.1 不支付预付款。

5.3.2 甲方在收到对应发给人方工程款后，20 日内支付至已核准合格工程量的 70 %。分包工程完工后支付至已核准合格工程量的 80 %。分包工程最终结算完成封账协议签订后支付至结算价的 90 %，甲方总承包结算审定完成后支付至分包结算价的 97 %，且乙方此时需提供至 100% 工程价款的合法有效工程发票。余款 3 % 为分包作业质量保修金，乙方的工作成果在甲方与发给人约定的质量保修期满后 60 日内，若无质量问题，甲方将本合同质保金不计利息支付给乙方。若有质量问题，乙方负责无偿返修，质量保修期相应延长，质保金仍由甲方保留。如乙方拒不返修，甲方有权将质保金用于支付返修费，质保金不足支付返修费用时，由乙方补足。

5.3.3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要求及适用增值税率开具与合同业务内容一致的合法的增值税发

票。乙方未提供符合要求的发票，甲方有权拒绝支付款项且不构成违约。

5.3.4 除乙方委托甲方代付的农民工工资外，本合同款项以银行转账（或电汇）方式支付。甲方有权选择非现金支付方式进行合同价款支付，采取非现金支付的情况下，最长账期不超过一年，非现金支付方式指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承兑汇票有账期的合同价款支付方式，使用非现金支付的情况下，甲方不承担兑现费用。

5.3.5 甲方按约定支付乙方的工程款时，乙方须向甲方提交书面付款申请书（申请书须写明申请付款的金额；合同约定的付款安排等）及合法的工程款发票等甲方项目部合理要求的其他资料。乙方应充分理解甲方进行付款审批流程的时间，本合同各付款节点若甲方未完成付款审批流程不算做甲方逾期付款，甲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5.3.6 甲方可随时监督乙方本工程的资金使用情况，乙方应保证甲方支付的工程款专款专用。

#### 第六条 双方驻工地代表

6.1 甲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工地代表为：朱益，代表甲方管理工程项目，履行本合同规定的权利及义务。

6.2 乙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工地代表为：张志霖，身份证号：441427198805261912，代表乙方履行本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同时负责办理结算、签订补充协议及其他书面往来文件。

6.3 甲乙双方若需更换驻工地代表，应及时通知另一方。经甲方书面同意后，乙方可更换驻工地代表。甲方有权要求撤换不能胜任本职工作、行为不端或玩忽职守的乙方驻工地代表和其他人员，乙方应予以撤换，否则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 第七条 材料设备供应

##### 7.1 材料供应

7.1.1 本合同中甲方提供的材料详见附件二《甲方供应材料一览表》。除甲方供应材料外，其他材料由乙方自行购置。若乙方应购材料由甲方供应的，甲方将按相应材料采购价的双倍自乙方应收工程款中予以扣除。

7.1.2 乙方每月20日以前向甲方上报下月甲供材料的书面采购计划，因未及时上报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根据当月乙方任务量及乙方库存盘点情况复核材料计划，为乙方供应材料。甲供材料交货地点为甲方料库或料场，乙方依据材料计划及甲方材料管理程序办理领料手续。乙方指定蓝娟，身份证号：44011119920803278X负责甲供材料的领用手续办理工作。如需更换领料人，经甲方同意后，乙方应出具授权委托书后方可更换。

7.1.3 乙方应合理使用甲供材料。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办理领用手续，并负责施工现场红线范围以内的甲供材料的保管和运输（含二次或多次运输），相关费用已含在综合单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甲供材料在保管、运输、施工中的丢失、损毁、浪费、超耗，均由乙方承担。甲供材料损耗率应控制在规定的范围内，具体详见附件二《甲方供应材料一览表》。超出消耗量以外的材料，甲方有权按采购价款的2倍扣除相关费用。甲供材料按照广东公司物资相关要求执行。

7.1.4 严禁使用不合格材料。因乙方使用不合格材料，导致工程安全、质量问题的，乙方应

承担违约责任。乙方自行采购的材料，须报甲方查验，并提供相应的收货明细表、出厂合格证及检验报告单，否则甲方有权禁止乙方使用，或按合同约定由甲方代为采购供应。甲方的查验，不免除乙方对其所购材料质量应负的责任和义务。

7.1.5 合同明确的甲供材料，乙方必须无条件使用，严禁自行采购，否则甲方有权认定乙方使用了不合格材料，乙方必须无偿返工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

7.1.6 乙方施工范围内的工程试验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的试验检测项目应在甲方指定的机构进行。甲方要求使用检验和试验等相关资料原件时，应及时提供，逾期按违约处理，并视情节轻重降低工程款支付比例。

## 7.2 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供应

7.2.1 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因保管和使用不当发生丢失、损坏的，应按甲方采购或修复价格的双倍进行赔偿。甲方提供的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详见附件三《甲方供应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一览表》。

7.2.2 施工现场红线范围内的甲供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倒运费已含在分包合同价款中，不再另行支付。

7.2.3 乙方指定 蓝娟，身份证号：44011119920803278X 负责本工程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领用及归还手续办理工作。如需更换领用人，经甲方同意后，乙方应出具授权委托书后方可更换领料人。

7.2.4 除 7.2.1 条约定由甲方提供的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外，分包工程所用其他机具等均由乙方自备。乙方自备的机具需符合安全性能要求，满足施工需要。乙方进场的机具必须服从甲方的统一管理。

7.2.5 因乙方自备的机具质量问题或使用不当，导致发生安全、质量事故的，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及损失。

7.2.6 乙方同意：乙方中途退场，若甲方不使用乙方机械设备时，乙方进场的所有机械设备无条件退场，不得遗留甲方工地，阻碍甲方施工，乙方怠于撤离，导致机械设备损坏遗失的后果，或由此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7.2.7 乙方不得将甲供机械设备用于非本合同约定的施工内容及范围。

7.2.8 乙方进场的物资设备除需甲方验收检查以外，还应持进场证明文件到甲方物资设备部登记备案，否则，乙方物资设备出场时，甲方不予出具出门证。

## 第八条 临时设施

8.1 乙方同意：若乙方中途退场，包含在合同单价中的临时设施，甲方需要继续使用时，临时设施成本估价和已完成价值占合同总价的比例折旧后转让给甲方；单独计量或甲方无偿提供乙方使用的临时设施，由乙方无偿交还甲方，影响正常使用的损坏部分，由乙方负责维修或赔偿费用。

8.2 甲方提供房间内设施（含空调一台 3000.00 元、电表 200.00 元每套），该费用在甲方

第一次支付乙方工程款中全部扣除，乙方入住前双方确认其是否正常使用，在乙方使用完毕后，如有损坏，则乙方按原价赔偿；每月每房间按照 500.00 元标准计取（其中包含 300 元房租租赁费、100 元电卡、100 元空调租赁费用），电卡内电量用完时会自动断电，需到项目财务部缴费充电卡方可继续使用，超出部分，按照电 1.5 元/度计取，该费用由双方在每月月底进行确认，在最终结算中扣除；退场时乙方要保质保量的退还甲方，有损坏的乙方按原价赔偿，如未有损坏在最终结算时甲方将设备押金不计利息支付给乙方。施工生产及生活用水电按结算价款的 1% 收取。

8.3 乙方入住时应检查验收空调使用是否正常，如租赁过程中出现损坏需乙方自行维修。

8.4 除本合同第 8.2 条约定的临时设施外，其他临时设施均由乙方自行租赁或建设，相关费用已含于合同综合单价中，乙方不得以甲供临时设施提供不足为由要求增加合同价款。

8.5 乙方应合理使用并认真维护甲方提供的临时设施，承担修复、清洁等责任，保证所用的临时设施完好及整洁。否则甲方有权自行安排修复、清洁工作，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

8.6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随意租赁和搭设临时设施。乙方自行租赁或搭建临时设施，应符合甲方要求及政府部门相关管理规定，确保满足作业安全和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等相关要求，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 第九条 质量要求

9.1 乙方施工的工程，应达到《建筑工程施工质量评价标准》的合格标准。

9.2 乙方应按国家现行的建筑施工技术规范、甲方确定的施工图、设计文件、设计说明、操作规程、标准化做法手册、作业指导书及技术方案精心组织施工，加强质量控制，确保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乙方未按照相应要求施工而造成质量事故或质量缺陷的，可视为违约，甲方可根据严重程度对乙方处以 500-500000 元的违约金。并且该违约金不能免除乙方应承担的其他责任。

9.3 乙方须认真落实施工过程质量控制；乙方应充分了解甲方相关制度、标准要求，严格执行施工过程三控制（工前、工中和工后验收），落实施工质量三检制度（自检、互检和交接检），经过乙方自检验收合格后方可呈报甲方进行工序验收；严格执行甲方制定的首件样板、实测实量、成品保护等相关质量管理制度；如因乙方未履行相应自检程序、管理制度的，可视为违约，对乙方处以 500 元每次的违约金。

9.4 未经甲方及监理单位现场检查验收合格，严禁覆盖隐蔽工程，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9.5 在施工中，甲方、监理单位或发包人进行检查或验收，发现工程质量不符合标准时，乙方应返工修复，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返工费用及违约责任。

9.6 在发包人组织的验收过程中及质保期内，发现因乙方原因造成的质量瑕疵及缺陷的，乙方应按甲方要求进行返工或修复直至消除缺陷，并承担相应返工、维修费用和违约责任。甲方也可另行安排人员进行返工修复消除缺陷，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甲方有权自乙方工程尾款及质保金中扣除，无需经过乙方签字确认。

#### 第十条 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与职业病防治

10.1 双方应遵守国家及地方政府部门颁布的一切有关施工安全生产、劳动保护、文明施工、卫生管理、环境保护等法规制度。因未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合同的有关规定，出现安全事故、发生环境污染或其他相应问题被发包人、行业主管部门及地方政府查处的，由责任方承担相应损失。

10.2 甲方根据需要在施工现场配置必要的安全、文明施工设施和保护器材，制作安全警告标示牌。甲方制作的包括但不限于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等标语、标牌，乙方需配合甲方进行悬挂或粘贴，该费用已包含在合同综合单价中，甲方不再另行向乙方支付费用。

10.3 乙方应认真落实甲方的安全技术交底和各项安全管理措施，与甲方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安全生产协议》。

10.4 乙方应根据合同附件五（《乙方主要管理人员名单》）的有关内容及甲方要求设置专职安全员，组织落实安全管理各项规定。

10.5 特殊工种均需经过专业技术培训，取得安全技术监督局颁发的操作证，在证件有效期内，方能上岗操作。施工作业人员须经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方可上岗作业。乙方必须接受甲方对其施工作业人员的培训，并配合甲方做好安全教育培训的记录和存档。

10.6 在整个施工期间，乙方应为其工作人员提供合格的安全防护和劳动保护用品。如乙方为其工作人员提供的安全防护及劳动保护用品不能满足甲方要求时，甲方有权代为提供，并按照购置费用的2倍，在乙方当期结算中直接扣除。甲方有权统一采购安全帽、马甲和工作服等，并调拨给乙方使用，相关费用甲方在乙方工程款予以扣除。

10.7 发生安全事故，乙方应按有关规定立即报告甲方，同时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协助甲方进行处置。

10.8 乙方应做好文明施工，做到工完料净场地清，按照甲方要求处置、运输建筑垃圾及废弃物。甲方接收外部现场安全、文明检查时，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完成合同约定施工区域的清扫、整理。

10.9 乙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的有关规定，做好所属人员的职业病预防、检查、治疗、康复等工作，并承担相关费用。

10.10 乙方对其员工（包括农民工）负有治安管理工作，如发生打架斗殴等治安或刑事案件，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第十一条 甲方权利义务

11.1 全面负责与设计单位、发包人、监理单位的联系和协调工作。

11.2 明确分包工程技术标准和要求。

11.3 向乙方提供控制测量基线和水准点。

11.4 依照合同对乙方在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进度及资源配置等方面的义务履行情况进行监督和管理。对乙方不履行合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的行为，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

行纠正。

11.5 根据发包人（业主）对工期的要求及乙方合同履行情况，调整分包工程内容和工程数量，且乙方不得因此向甲方索赔。

11.6 监督乙方的用工和工资支付情况。如乙方未按国家法律法规及工程所在地政府的有关规定及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时，甲方有权直接从乙方应得合同价款中扣除相应部分款额，代为支付农民工工资。

11.7 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结算手续，支付乙方工程款；

11.8 组织对乙方施工（或完工）工程进行过程检验和竣工验收，审核乙方编制的竣工文件及结算资料，对竣工文件进行收集整理和报送；

11.9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724 号《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的有关规定监督乙方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用于支付该工程建设项目农民工工资。如乙方未及时通过开设的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支付该工程建设项目农民工工资，甲方将根据乙方编制的工资支付表，通过甲方开设的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直接将工资支付到农民工本人的银行账户，代发工资视作支付乙方工程款。乙方需接受甲方监督将农民工工资表在工地公示栏进行公示。

11.10 其他关于农民工工资支付的相关事宜甲方有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724 号《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的相关规定执行相应的措施以保证农民工工资支付；

11.11 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及义务。

#### 第十二条 乙方权利义务

12.1 根据甲方技术标准和要求以及提供的技术文件和资料，进行深化设计，完善施工组织设计、修订施工方案，使之满足甲方的现场要求；按照甲方的整体施工计划和现场安排要求组织施工。

12.2 负责分包工程相关的施工测量，按规定进行材料和质量自检，并向甲方报送相应的资料。

12.3 按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组织各项资源进场。确保施工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安全负责人等主要人员及时到位，并常驻现场，上述人员离开现场必须向甲方履行请假手续。乙方向甲方提供施工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安全负责人、特殊工种等主要人员的资格证和上岗操作证原件核对，并留存复印件备案。

12.4 按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和工程所在地政府规定与劳务分包单位签订劳务分包合同，与自有劳务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凡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投入的人员，应向甲方提供其身份证、劳动合同、特殊工种证等复印件，以便甲方备核。按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及工程所在地政府规定，及时足额支付劳务分包队伍或自有劳务人员工资，缴纳社保费用，接受甲方的监管，提供必要的资料及凭证。

12.5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乡规民约，妥善处理与当地政府、村民和内部发生的纠纷和矛盾，自行承担相应费用。因自身原因导致的法律诉讼、经济纠纷或行政处罚等，均由乙方自行处理，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12.6 配合甲方做好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监测、质检和试验工作。前续工序完成后，未经甲方质

检人员和监理同意，不得进入后续工序施工。及时通知甲方对隐蔽工程进行检查。

12.7 对施工范围内已完工程，在合同结束或移交其他分包单位前应负责照管及保护，并承担因保护不当或造成破坏引起的相关责任及损失。

12.8 撤离现场时，应按甲方要求对施工现场进行清理，做到现场和工程整洁。

12.9 积极协助甲方在税法规定期限内办理有关的进项税额的认证申办手续。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在送达甲方后如发生毁损、灭失的，乙方应按照国家税法规定和甲方的要求及时向甲方提供该发票的存根联复印件，以及乙方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的《丢失增值税专用发票已报税证明单》。在本合同发生变更涉及增值税专用发票记载项目发生变化时，如果甲方取得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尚未认证抵扣，乙方应于专用发票认证期限内办理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开具申请，并重新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如果原增值税专用发票已经抵扣，乙方应就合同增加的金額补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或就减少的金額开具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

12.10 对本工程内容、合同条款、价格等项目主要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12.11 本合同中涉及乙方向甲方提交的所有资料，乙方必须对其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否则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12.12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赠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卡及其它有价物品等，不得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吃喝游玩及其他娱乐性消费；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提供任何工作以外的便利和好处；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弄虚作假骗取工程款。甲方工作人员向乙方索贿的，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应向甲或其上级纪检监察部门、国家司法机关检举。

12.13 不得将本工程分包范围内的部分或全部工程分包给其他单位或个人，禁止转包。

12.14 做好施工管理工作，安排好工人的生活，及时足额支付工人工资，杜绝本工地人员以任何理由滋事，如出现聚众闹事、堵路、上访等有损甲方社会声誉及公众形象的行为，乙方承担由此对甲方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接受甲方按相关规定处理，并按甲方要求及时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每次按工程暂定价款的 1% 支付，不足部分由乙方承担另行支付。

12.15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724 号《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的有关规定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用于支付该建设工程项目农民工工资。并将开设的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及时报甲方备案；用于支付农民工工资的银行账户所绑定的农民工本人社会保障卡或者银行卡，乙方或者其他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扣押或者变相扣押；

12.16 乙方对所招用农民工的实名制管理和工资支付负直接责任，设置专人 蓝娟 负责本队伍劳务人员实名制管理及工资发放等日常管理工作，配合项目各项管理工作。乙方应当与所有进入现场施工的农民工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劳动合同须明确工资支付周期和具体支付日期；农民工工资支付周期不得超过一个月；如具体支付日期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的，应当在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前支付。农民工工资应当以货币形式，通过银行转账或者现金支付给农民工本人，不得以实物或者有价证券等其他形式替代。

12.17 本工程项目实行实名制管理及施工现场封闭式管理。乙方应当将所有进入现场施工的农民工的名册、身份证复印件、劳动合同复印件、工资卡复印件、特种作业人员的相关证书复印

件、乙方营业执照复印件等资料加盖乙方公章后交给甲方审核备案，且上述资料原件备查。未经甲方备案审查的农民工，不得进入施工现场。

12.18 乙方应当按照按月考核农民工工作量并编制书面工资支付台账，台账应包括用人单位名称，支付周期，支付日期，支付对象名称，身份证号码，联系方式，工作时间，应发工资项目及数额，代扣、代扣、代缴、扣除项目和数额，实发工资数额，银行代发工资凭证等内容。台账经农民工本人签字并按手印确认后，与考勤表、所招用农民工人员变动情况、当月工程进度等情况一并交由甲方。农民工用工台账及工资支付台账应保存至工程完工且工资全部结清后至少三年。

12.19 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代为清偿农民工工资、遭到政府相关部门处罚或农民工上访、举报、媒体曝光等严重影响甲方社会形象的，乙方除应当偿还甲方代为支付的工资金额外，还应当甲方支付 5 万元到 10 万元 违约金，情节严重的，应当向甲方支付 20 万元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或进度款中扣除代为清偿工资金额及违约金，不足部分乙方应继续向甲方赔偿。同时，乙方拖欠农民工工资的违约行为，将被记入中国中铁系统的信用平台，并限制乙方新承接中国中铁系统下属的工程项目分包工程。

12.20 其他关于农民工工资支付的相关事宜乙方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724 号《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的相关规定执行，及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如乙方未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724 号《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的相关规定，所引起的法律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12.21 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及义务。

### 第十三条 保证金交付与返还

13.1 履约保证金：乙方应向甲方缴纳 10 万元的银行转账作为履约保证金，乙方全面履行合同完毕且通过业主竣工验收后，甲方不计利息返还。乙方违约或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扣除相应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的，由乙方另行补足或由甲方在应向其支付的工程款中扣留。

13.2 质量保证金：按结算价款总额 3 % 的比例预留质量保证金。乙方的工作成果在甲方与业主约定的质量保修期满后，若无质量问题，发包人返还甲方质保金后，甲方不计利息将质保金返还乙方。若有质量问题，乙方负责无偿返修，质保期延长，质保金仍由甲方保留；如乙方拒不返修，甲方有权将质保金用于支付返修费，质保金不足支付返修费用时，由乙方补足。

### 第十四条 变更及签证

14.1 施工过程中，对于甲方通知施工的工程变更，乙方必须及时调整资源组织，确保变更顺利实施。

14.2 因变更设计或其他原因导致工作项目和数量增减时，应据实调整合同价款。其中，分包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的项目，结算时执行相应的单价；有类似项目的，结算时参考类似项目的单价；没有类似项目的，由双方协商确定分包价格（签订补充协议）作为结算依据。

14.3 因工程变更导致的乙方返工、拆除或增加的费用，依据甲方或发包人批复，签订补充协议明确具体支付等事宜。

14.4 施工中乙方不得私自对工程设计进行变更,因乙方不按图纸施工或施工不当而引起的变更设计所发生的费用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14.5 乙方应在工程变更确定后7天内向甲方提出变更分包工程价款的报告,经甲方确认后调整合同价款。乙方在双方确定变更后7天内不向甲方提出变更分包工程价款的报告,则以甲方核定的工程变更价款为准。

14.6 乙方不执行从发包人处直接收到的未经甲方确认的有关分包工程变更的指令。如乙方直接收到此类变更指令,应立即通知甲方并向甲方提供该直接指令的原件。

14.7 分包签证中涉及定额套价计取的,只计取人工、材料、机械使用费、税金。分包签证具体详见附件七《中铁建工集团广东有限公司现场分包签证管理办法》。

### 第十五条 工程验收

#### 15.1 施工验收

15.1.1 乙方应确保所完成施工的质量,应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施工完毕,应向甲方提交完工报告,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当在收到乙方的上述报告后15天内对乙方施工成果进行验收,甲方与发包人间的隐蔽工程验收结果或工程竣工验收结果表明乙方施工质量不合格时,乙方应负责无偿修复,不延长工期,并承担由此导致的甲方的相关损失。

15.1.2 乙方应配合甲方对其工作进行的初步验收,以及甲方按发包人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求进行的涉及乙方工作内容、施工场地的检查、隐蔽工程验收及工程竣工验收;甲乙或施工场地内第三方的工作必须由乙方配合时,乙方应按甲方的指令予以无偿配合。应配合而未配合或未尽到配合责任的,所产生的责任和后果由乙方负全责,按比例直接在履约保证金或当期进度款中扣除,每次不低于合同造价的1%。

乙方在每道工序完成并自检合格后通知甲方,甲方验收合格后通知现场监理进行验收检查。每道工序经甲方、现场监理验收合格后方能进行下道工序施工,同时乙方必须积极配合;施工现场发生违规行为,甲方有权制止和下发暂停施工令。甲方、现场监理进行检查和检验,不免除或减轻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应当承担的责任。

#### 15.2 竣工验收

15.2.1 分包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的,乙方应在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28日内向甲方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及竣工总结并配合甲方完成竣工验收。

15.2.2 甲方应在收到乙方提供的竣工资料后通知发包人进行验收,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验收。

15.2.3 由于乙方原因导致分包工程竣工验收未能通过的,乙方应负责修复相应缺陷并承担相应的费用和责任。

### 第十六条 缺陷责任期及质量保修期

16.1 本工程缺陷责任期为两年,乙方及其人员对本合同工程质量终身负责。缺陷责任、保

修时间从本工程通过正式竣工验收之日起算。

#### 16.2 质量保修期

质量保修期从本工程通过正式竣工验收之日起算。乙方及其人员对本合同工程质量终身负责。

双方约定本工程质量保修期为：

-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
-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工程为 5 年；
- 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 供热和供冷系统工程为 2 个采暖期和供冷期；
- 装饰和装修工程为 2 年；
- 其他项目保修期约定：\_\_\_\_\_

16.3 乙方应按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对交付使用的工程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乙方承诺：甲方对发包人所承诺的质量保修义务在分包工程范围内同样适用于乙方。

16.4 在质量保修期内，甲方有权随时对本合同工程进行检查，如果在本合同工程中出现任何缺陷或其他不合格之处，则甲方可指令乙方进行修补、修复及重建。乙方应在接到指令后在 24 小时内进场施工，并在指令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修补、修复及重建工作。

16.5 当工程出现上述约定的保修事宜时，甲方用电话或书面通知，乙方必须在 24 小时内派人进场维修。若甲方无法联系到乙方或乙方在接到通知后的 24 小时不派人维修，则甲方有权直接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其与维修相关的一切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由甲方在质量保修金中予以扣除，超出部分仍由乙方承担。

16.6 在质量保修期内经过维修的工程的质量保修期自维修完成之日起在原质量保修期基础上再往后顺延六个月，在顺延的期间内同一工程再次发生的维修费用仍由乙方承担。甲方将视维修工作量的多少，决定质量保修金延后支付的时间。

#### 第十七条 保险

17.1 乙方必须为其员工（包括所有劳务分包人员）办理工伤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投入现场的自有施工机械设备办理财产保险，支付保险费用，并报甲方备案。合同综合单价中已经包含了各项保险费用。

17.2 乙方发生保险事故时，乙方负责处理，甲方给予协助；若因乙方保险事故造成甲方损失

的,乙方应负责赔偿。

17.3 当不属于乙方所投保的保险事故发生时,乙方仍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防止或减少损失。若乙方未能采取及时、有效的措施,致使损失进一步扩大而无法从保险公司获得赔偿时,则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17.4 当不属于乙方所投保的保险事故发生时,乙方仍应积极主动配合甲方,及时提供有关保险理赔所需要的有关资料、文件和证明。

#### **第十八条 文物和地下障碍物**

18.1 在施工中发现古墓、古建筑遗址等文物和化石或其他有考古、地质研究价值的物品时,乙方应立即停止施工,保护现场,并及时通知甲方制定处置方案。如乙方发现后隐瞒不报或擅自处置或哄抢文物,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因文物发掘拖延的工期予以顺延,但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综合单价中,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

18.2 在施工中发现影响工作的地下障碍物时,乙方应立即停止施工,保护现场,并及时通知甲方制定处置方案。如乙方发现后隐瞒不报或擅自处置,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 **第十九条 违约责任**

19.1 甲方超过付款宽限期仍未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乙方未履行向甲方提交结算申请单或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等合同约定的义务除外),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含利息)。违约金(含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分别计算,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结算总价的1%。除此之外,甲方不再承担其他任何违约责任。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不得以付款问题为由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合同。同时,在甲方项目部资金困难的前提下,乙方给予甲方3个月的付款宽限期,在宽限期内,乙方不得以诉讼或其他方式要求甲方支付欠款。

19.2 当发生下列情况时,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有权从工程款中扣除下述条款约定的违约金:

19.2.1 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5000元/日违约金,并赔偿甲方一切损失。因乙方原因工期延误28日以上,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19.2.2 乙方擅自停工的,每停工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10000元违约金,并赔偿甲方一切损失。擅自停工7日以上,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19.2.3 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不合格的,每处不合格点,乙方应向甲方支付500元违约金,并赔偿甲方一切损失。若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重大不合格问题(该重大质量问题应界定为达不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引起严重后果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必须在甲方要求的期限返工并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并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损失,同时乙方应按该不合格项目所在的分项工程结算价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9.2.4 乙方在施工中偷工减料、以次充好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10000元/次违约金,并赔偿甲方一切损失。

19.2.5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擅自退场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未完成合同额1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一切损失。双方一致同意,以乙方退场前的过程结算累计数额为基础乘以80%,再扣

减因退场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及违约金后，作为双方的最终结算金额。

19.2.6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工程转包或违法分包，否则，应立即停止转包或违法分包行为，向甲方支付合同额 20% 的违约金，甲方单方面解除合同。

19.2.7 乙方报送的分包结算书应依据充分、实事求是，不得发生重复结算、虚增数量、伪造资料及其他欺诈现象，否则应按照虚报金额的 1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9.2.8 乙方开具或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及时或提供虚假、虚开的增值税发票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50000 元/次违约金，并赔偿甲方一切损失。

19.2.9 乙方与第三方发生的任何经济往来和债务纠纷均与甲方无关，因发生争议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19.3 一方违约后，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19.4 乙方或乙方相关组织、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对甲方及甲方业主进行任何形式的滋扰、纠缠、堵路、哄闹、聚众造势、威胁恐吓、侮辱诽谤、恶意信访和举报、媒体曝光等影响甲方声誉或甲方正常生产经营的行为。发生上述情形的，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妥善处理，否则，甲方有权随时单方解除分包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暂定总价 2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继续要求乙方赔偿损失；并且乙方、乙方关联公司、乙方法定代表人、乙方的委托代理人及与乙方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相关的公司都将被列入中国中铁限制交易黑名单，禁止参与投标。

#### 第二十条 合同终止解除

20.1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0.2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可以解除合同；

20.3 本合同其他条款约定的合同解除条款。

20.4 一方要求解除合同应以书面形式告知对方。合同解除后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20.5 当甲方依据法律规定或合同约定解除本合同时，乙方在接到解除合同的通知后应立即采取措施撤离劳务作业现场。超过 3 天未撤离的，甲方有权采取应对措施，由此产生的损失和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 第二十一条 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的，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选择提交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进行诉讼。

#### 第二十二条 不可抗力

22.1 不可抗力的确认

22.1.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当事人在签订合同时不能预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台风、泥石流、洪水、山体滑坡、地震、海啸、流行疾病、骚乱、戒严、暴动、战争、政府行为等。

22.1.2 不可抗力发生后,甲乙双方应收集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不可抗力造成损失的证据,并及时认真统计所造成的损失。双方对是否属于不可抗力或其损失的意见不一致的,按争议解决的相关约定处理。

#### 22.2 不可抗力的通知

22.2.1 合同一方当事人遇到不可抗力事件,使其履行合同义务受到阻碍时,应立即通知合同另一方当事人,书面说明不可抗力和受阻碍的详细情况,并提供必要的证明。

22.2.2 不可抗力持续发生的,合同一方当事人应及时向合同另一方当事人提交中间报告,说明不可抗力和履行合同受阻的情况,并于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28 天内提交最终报告及有关资料。

#### 22.3 不可抗力后果的承担

22.3.1 不可抗力引起的后果及造成的损失由合同当事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各自承担。不可抗力发生前已完成的工程应当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计量支付。

22.3.2 不可抗力导致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等后果,由合同当事人按以下原则承担:

(1) 永久工程、已运至施工现场的甲方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损坏,由甲方承担;

(2) 乙方自备的机械、材料的损坏由乙方承担;

(3) 甲方和乙方承担各自人员伤亡和财产的损失;

(4) 因不可抗力影响乙方履行合同约定义务,已经引起或将引起工期延误的,应当顺延工期,由此导致乙方停工的费用损失由甲方和乙方合理分担。

22.3.3 不可抗力发生后,乙方应采取措施尽量避免和减少损失的扩大,乙方没有采取有效措施导致损失扩大的,应对扩大的损失承担责任。

22.3.4 因乙方迟延履行合同义务,在迟延履行期间遭遇不可抗力的,不免除其违约责任。

22.4 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连续超过 84 天或累计超过 140 天的,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

#### 第二十三条 其他约定

23.1 本合同项下的债权未经双方书面同意均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担保。

23.2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任何一方发生税务登记、公司名称等重大信息的变更事项,应在重大信息变更后的 3 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变更情况,并提供相关信息资料。

23.3 乙方向甲方提交文件或通知,应通过书面送达的方式,甲方指定朱益为签收人;甲方向乙方发出文件或通知,可通过书面送达的形式,乙方指定陈进强为签收人,也可采取电子邮件的方式。

甲方的送达地址为广州市番禺区小谷围街道华南师范大学广州大学城附属小学旁中铁建工项目部;电子邮箱为:787691664@qq.com;

乙方的送达地址为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龙珠四路2号方大城2号楼609-612;电子邮箱为:369927527@qq.com。

双方的送达地址或电子邮箱发生变更,应通过书面送达的方式通知对方。否则,因未有效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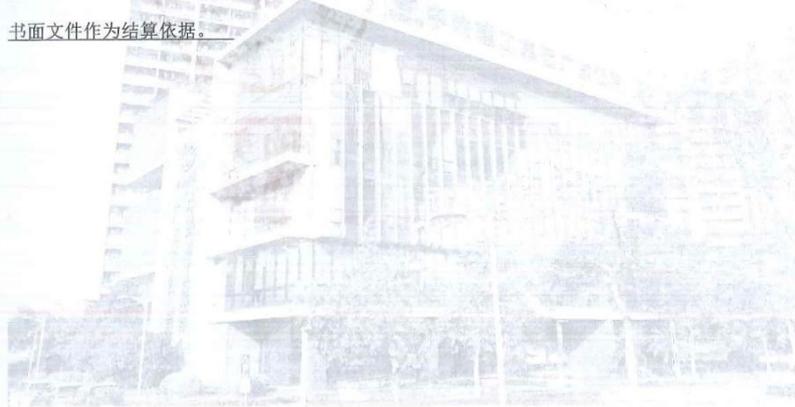
知而引起的一切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23.4 乙方作为一个有经验的专业分包方，对本合同条款已认真阅读，对合同约定的所有事项均已完全理解，对履行本合同可能存在的各项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停建、工期变更、资金周转、自然条件变化、征地拆迁滞后、图纸迟延等均已充分判断，乙方签订本合同则视为自愿承担可能存在的各种风险，并不得据此向甲方索赔工程费用。

23.5 本合同书自甲乙双方盖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经竣工验收合格、质保期满且结算完成后终止。

23.6 本合同正本 贰 份，具有同等效力，甲乙双方各执壹份。本合同副本陆份，甲乙双方各执 叁 份。本合同其他类附件 陆 份。其他类附件是合同文本的重要组成部分，与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3.7 零星用工：技工含税综合单价为：37.5 元/小时，普工含税综合单价为：25.0 元/小时。凡是套定额或有相近参考价格的项目均不得套用零星用工。乙方须取得甲方认可的有效的书面文件作为结算依据。



- 附件一 《分包工程量清单》
- 附件二 《甲方供应材料一览表》
- 附件三 《甲方供应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一览表》
- 附件四 《甲方提供临时设施一览表》
- 附件五 《乙方主要管理人员名单》
- 附件六 乙方授权委托书
- 附件七 《中铁建工集团广东有限公司现场分包签证管理办法》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其他类附件

承包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分包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住所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28号  
诺德中心1号楼

住所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龙珠四路2  
号方天城2号楼609-612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宋益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编号
1
2
3
4
5
6

### (3) 武汉新洲项目 C1 地块园林景观工程

#### ①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经过武汉新洲万达C1地块景观工程招标小组的认真评审，确定贵公司为武汉新洲万达C1地块景观工程的中标人，主要中标条件如下：

中标价：人民币（大写）叁仟陆佰肆拾壹万柒仟伍佰陆拾贰元陆角陆分元整（小写）¥：  
36417562.66元；

工期\服务期限：168日历天。

请贵司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在72小时内与招标经办人

接洽合同签订事宜。特此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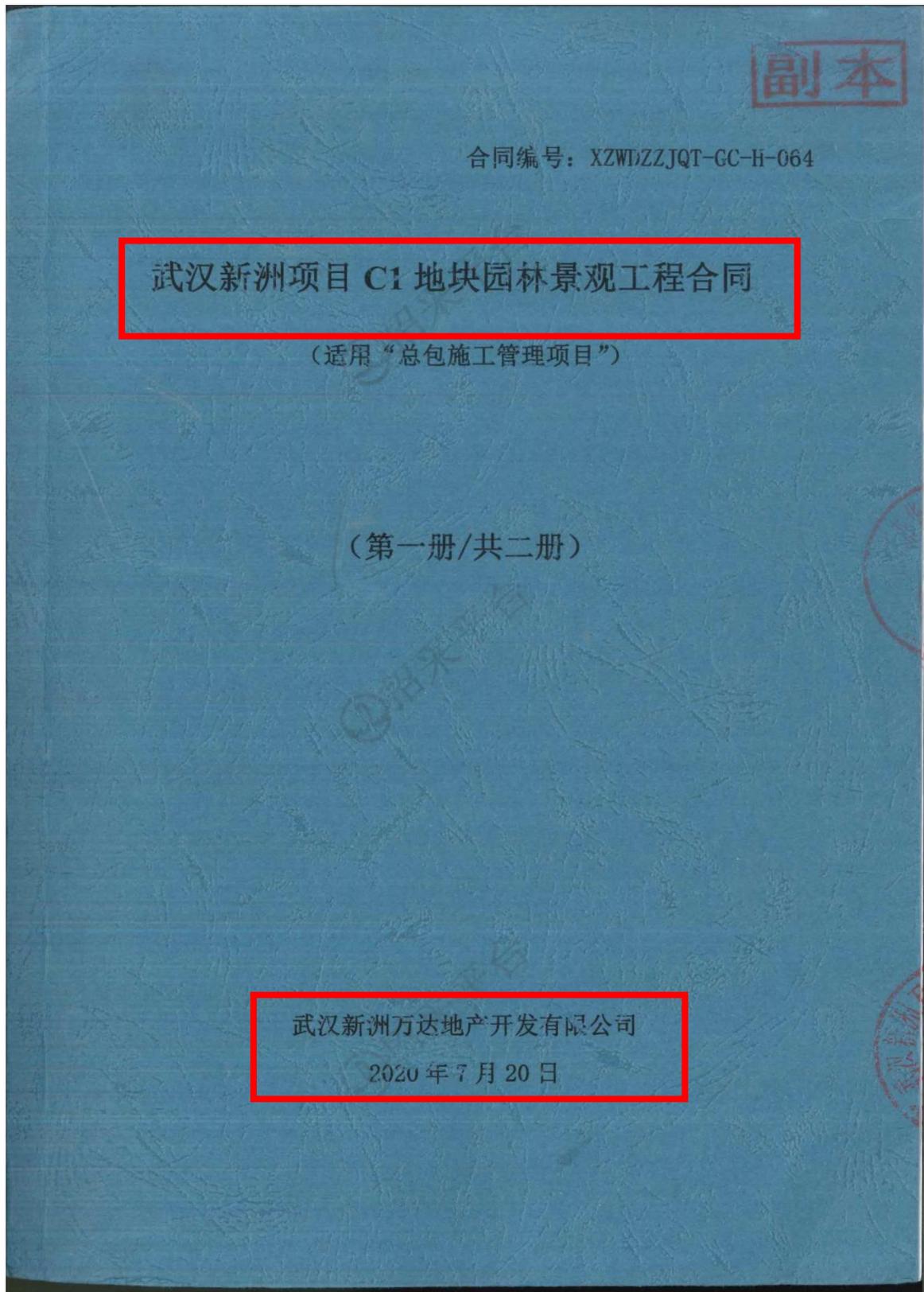
联系人：孙晓玲 联系电话：18613996459

武汉新洲万达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0年08月02日

②合同关键页



##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业主：武汉新洲万达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商：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总承包商：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武汉新洲项目 C1 地块园林景观工程施工承包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协议书。

### 第一条 专业承包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武汉新洲项目 C1 地块园林景观工程（下称“工程”或“本工程”）

工程地点：武汉新洲万达 C1 地块，位于武汉市新洲区，其中 C1 地块西侧为次干路机场路，南侧为主干道观湖路，东侧为次干路新田路，北侧为主次干路玉华路。

工程内容：包括材料购置、运输、种植、制作、安装、修补、养护；其中任何缺陷、维护等合同规定的和可以合理推断出的全部工作，施工范围包括景观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内容。

### 第二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合同专用条款；
4. 合同通用条款；
5. 计量与计价规则及工程量清单；
6. 合同附件；
  - 6.1. 合同图纸；
  - 6.2. 投标书及其附件；
  - 6.3. 招标文件及招标过程资料（包括定标会议纪要、投标文件、答疑文件、澄清文件、补遗文件及承诺函等往来函件）；
  - 6.4. 工程规范及技术要求；
  - 6.5. 相关约定。

合同履行中，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上述文件是相互说明、相互解释的，如出现不一致时，上述的排列顺序就是合同的优先解释和执行顺序，以顺序在先者为准。

### 第三条 合同工程范围

详见本合同《专用条款》合同范围。

### 第四条 合同价款

本合同为总价包干合同，合同总价（下称“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叁仟陆佰肆拾壹万柒仟伍佰陆拾贰元陆角陆分（小写：¥：36417562.66元），其中不含增值税价款为33410607.94元（大写人民币：叁仟叁佰肆拾壹万零陆佰零柒元玖角肆分），增值税3006954.72元（大写人民币：叁佰万零陆仟玖佰伍拾肆元柒角贰分），增值税率为9%。

### 第五条 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自开工日起至工程正式移交日止，共计168日历天（为绝对工期，包括法定节假日和交叉施工、配合施工的等待时间）。

实体展示区部分（10-13#楼商铺西侧铺装和10号楼南侧绿化）

绝对工期：35个日历天。

开工日期：暂定2020年6月15日。

完工日期：暂定2020年7月20日。

竣工日期：暂定2020年7月20日。（即整体工程竣工日期）。

C1地块大区

绝对工期：133个日历天。

开工日期：暂定2020年7月30日。

完工日期：暂定2020年12月10日。

竣工日期：暂定2020年12月20日。（即整体工程竣工日期）

具体开工时间以业主指令为准。（硬质铺装及小品工程需在竣工日期前完成，不适宜在2020年12月20日前栽植的绿化工程可后延至2021年5月30日，具体以工程部指令为准。）

工程正式移交日期（竣工备案后60日历天）暂定为：2021年2月20日。

本工程具体开工日期以经业主或监理单位发出的开工令（或通知）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专业承包商应积极进行施工，在本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内完成本工程，且必须无条件按总承包商的项目整体工程工期要求进行施工。双方明确，除业主事先书面同意延期外，本合同所述施工工期不因任何原因予以延期。

具体要求详见《合同专用条款》第 18.1 条及《合同通用条款》第 18 条。

专业承包商明确，本合同所述施工工期为绝对工期，是专业承包商在充分考虑政府对施工的规定、合同及业主施工要求，以及经核实施工现场及施工环境后，而确保实现的工期。双方明确，除业主事先书面同意延期外，本合同所述施工工期不因任何原因予以延期。

#### 第六条 业主、总承包商、专业承包商代表

业主代表：黄华胜

总承包商代表：马继超

专业承包商代表：魏美娥

#### 第七条 质量标准

质量等级标准：合格。

第八条 本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九条 专业承包商保证，在各方面均遵照合同的规定进行本工程的施工并承担保修责任。同时，专业承包商必须完全服从和执行总承包商及业主的现场管理规定及各项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服从总承包商的有关施工进度安排、质量管理、安全管理、文明施工管理等。若专业承包商违反相关规定时，总承包商及业主均有权追究专业承包商相关责任。

第十条 合同各方特此同意：总承包商对本工程承担现场管理、协调、配合服务及工程照管的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质量、进度、安全、卫生、协调等。同时，总承包商就本工程与专业承包商向业主承担连带责任。

####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签订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同意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按照该委员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市。该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均具有最终约束力。

####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7月。合同订立地点：武汉新洲。

本合同自业主、总承包商和专业承包商三方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业主：武汉新洲万达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盖章）法定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职务：

传真：

总承包商：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章）法定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职务：

传真：

专业承包商：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盖章）法定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职务：

传真：

招采平台



工程名称	武汉新洲项目 C1 地块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址	武汉市新洲区翔飞路与玉华路交叉口
建设单位	武汉新洲万达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面积	38.35 万 m <sup>2</sup>
设计单位	广州弥芥间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福州成建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性质	
开工日期	2020.6.15	竣工验收日期	2021.12.20
工程完成设计与合同所约定内容情况	施工单位已经按要求完成设计与合同所约定内容		
验收组织形式	现场踏勘		
验收组织成员情况	专 业	成 员 名 单	
	园林绿化工程	李勇	
	园林建筑与小品工程	左海清	
	水电安装工程	李志	
	工程档案及有关文件资料审查	殷	
	验收组长: 何承坤		

		项目名称	验收结论	验收记录	观感质量验收
工程竣工验收情况	绿化	栽植基础工程	合格	共核查 <u>7</u> ， 其中符合要求 <u>7</u> 项。	共核查 <u>7</u> ， 其中符合要求 <u>7</u> 项。
		栽植工程	合格		
	工程	养护	合格		
	园路广场铺装工程		合格		
	假山、叠石、置石工程		合格		
	园林理水工程		合格		
	园林设施安装		合格		
工程档案及有关文件资料			应具备 <u>7</u> 项，实际有 <u>7</u> 项。		
参建各方竣工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u>王成</u>		
	勘察单位(公章)		勘察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设计负责人: <u>朱洪峰</u>		
	已按图纸、规范、合同约定完成园林各项工作。				
	施工单位(公章)		技术负责人: <u>王成</u>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u>王成</u>			

竣工验收程序	<p>由建设单位组织成立验收小组，组长为建设单位负责人，小组成员由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人员及其他方面专家组成。本工程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各项内容，工程按照设计要求和规范进行施工，技术资料、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使用功能符合要求，观感抽查全部符合要求，评定合格。</p>
工程竣工验收组验收意见	<p>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p> <p>建设单位严格按照工程的基本建设程序执行，符合建设规范要求。</p> <p>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评价：</p> <p>该工程由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的努力，其质量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符合设计文件要求，同时符合施工合同要求，技术资料齐全。</p> <p>对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总体评价：</p> <p>按要求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满足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要求，质量达到国家验收标准。</p>
	<p>参加验收人员签字：</p> <p>何强 张超 王超 张超 李超</p> <p>李超</p>

## 2、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

### 【业绩类别：园林景观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一项)

2、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施工业绩情况表					
序号	项目（工程）名称	建设内容	业绩类别	合同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1	惠阳振业城U组团园林景观工程	详见合同承包范围	园林景观工程	2516.754 182	2021.8.19

# 惠阳振业城 U 组团园林景观工程

## ①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在惠阳振业城 U 组团园林景观工程(项目编号: 2111Q2100128)项目招标中，  
经相关程序评定，贵公司中标，中标结果如下：

招标人	惠州市惠阳区振业创新发展 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惠阳振业城 U 组团园林 景观工程
工程内容	惠阳振业城 U 组团园林景观工程，内容详见招标文件要求。		
质量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的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和验收标准执行，达到合格标准。		
工期	本工程总工期 210 日历天。其中展示区工期为 90 日历天，非展示区工期为 120 日历天。内容详见招标文件要求。		
建设地点	广东省惠阳经济开发区叶挺大道旁。		
中标金额	大写金额：人民币贰仟伍佰壹拾陆万柒仟伍佰肆拾壹元捌角贰分		
	小写金额：¥25,167,541.82 元		

请贵公司据此尽快与招标人联系，并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招标人联系人：丁阳。联系方式：18835901807。

特此通知。



抄送：惠州市惠阳区振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②合同关键页

招标文件

603

合同编号：惠振工合字 2021-03-16 号

惠州市惠阳区振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 工程施工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惠阳振业城 U 组团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惠州市惠阳区三和开发区惠南大道旁振业城

发包方：惠州市惠阳区振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方：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1 年 7 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惠州市惠阳区振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及电话：惠州市惠阳区三和开发区惠南大道旁振业城

法定代表人：郑邦维 职务：董事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3743657388B

开户行及账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排坊支行

44001717142053001880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及电话：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龙珠四路2号方大城2号609-612

0755-829338838

法定代表人：魏美娥 职务：董事长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08491845P

开户行及账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44201503500059113388

为明确责任，保障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现经双方友好协商，在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条款的基础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就双方责任与义务、签订本施工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惠阳振业城U组团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惠州市惠阳区三和开发区惠南大道旁振业城

###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方式

（一）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为施工图纸红线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包括并不限于园建工程（含结构及装饰）、现状改造工程、绿化工程、室外给排水工程、出入口道闸工程、室外照明配电工程、地下室车位界址界钉及标识系统工程等。

1、地下室顶板范围内的室外土方工程，不属于此次招标范围内；绿化种植土厚30公分含在此次招标范围内。红线内（地下室顶板区域外）消防道路中的沥青路面部分，包括稳定

层、混凝土垫层不在此次招标范围内；红线内（地下室顶板区域及商业广场）消防道路中的其他部分、隐形消防路、地面停车位包括面层、基层、稳定层、垫层等均包含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2、所有的园建、构件、构架、园林小品、雕塑、运动场地及设施、出入口道闸、水池、花池、标识标牌、划线等项目包含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3、室外场地排水系统（建筑图纸上原有雨水井及相关管道、雨水沟由总包单位施工，园林图上所有设计的雨水口、新增雨水沟、地漏由园林单位施工）、海绵城市系统、绿化浇灌给水系统包含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4、电气专业图纸的所有内容（含环境配电箱）包含在本次招标范围内，园林环境配电箱及配电箱出线部分的线缆、配管、灯具、管井等的设备材料采购、安装、调试包含在本次招标范围内，环境配电箱的进线电缆、电缆头制作和安装亦由园林单位负责。

5、可根据项目具体施工情况增减相关施工内容。

#### （二）工程承包方式：

乙方按工程承包范围总价包干，即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与文明施工、包规范要求的自行检测、包项目备案及验收等全部内容。

### 三、合同工期

本工程总工期 210 日历天。其中展示区工期为 90 日历天，非展示区工期为 120 日历天。

1、展示区开工日期为 2021 年 8 月 20 日（暂定），竣工日期为 2021 年 11 月 20 日（暂定），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发包人开工通知书为准，工程工期包含节假日、阴雨天、停水停电等所有因素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迟完工日期。乙方每滞后一天，甲方可予 30000 元/天处罚。

2、非展示区开工日期为 2022 年 6 月 20 日（暂定），竣工日期为 2022 年 10 月 20 日（暂定），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发包人开工通知书为准，工程工期包含节假日、阴雨天、停水停电等所有因素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迟完工日期。乙方每滞后一天，甲方可予 30000 元/天处罚。

3、甲方可能根据现场工程进展实际状况，对施工各个分区的施工工期做调整。投标方须无条件配合、执行，并按照有关约定按期、保质的完成施工任务。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合格

### 五、工程承包价格

1、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总价（大写）：（人民币）贰仟伍佰壹拾陆万柒仟伍佰肆拾壹元捌角贰分

（小写）：¥25167541.82 元

其中：不含税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仟叁佰零捌万玖仟肆佰捌拾柒元玖角壹分  
（小写¥23089487.91），增值税率：9%，增值税税额：2078053.91 元。

固定总价。

■ 除经甲方认可的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外，合同总价以定标价（确定价）为准，一次包干，结算时不作调整，招标清单中实际未施工部分结算时扣除；

2、项目单价：

■ 详见定标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

■ 协议书；

■ 特殊条款和补充条款；

■ 通用条款；

■ 合同附件；

■ 中标通知书（适用招投标工程）；

■ 投标文件（适用招投标工程）（包含：技术要求、技术标书编制要求、商务标书编制及措施项目、合同条件、投标函、工程量清单及单价表、施工组织设计、廉洁合作协议、工程质量保修协议书、关于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的协议条款、工程量计算规则）；

■ 经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甲乙双方核对完成并签署的工程量清单及单价表；

■ 图纸、样板；

■ 乙方承诺函件；

■ 甲乙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协议和来往的文件等；

■ 甲方的制度规定：■ 《工程进度管理规定》、■ 《工程安全管理制度》、■ 《施工过程中控制的质量管理制度》、■ 《设计变更管理规定》、■ 《总包范围内的分包管理实施办法》、■ 《机电工程竣工验收管理办法》、■ 《装饰工程验收管理办法》、■ 《园林绿化工程验收管理办法》、■ 《振业集团房地产开发项目竣工验收自检标准》、■ 《振业集团房地产开发项目

施工现场文明施工标准》、■《振业集团房地产开发项目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季度检查评比办法》、■《振业集团房地产开发项目施工现场视频监控管理办法》、■《工程预算管理规  
定》、■《工程合同管理规定》、■《现场签证管理规定》、■《工程结算管理规定》；

■ 工程实物量、设备材料清单及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设计变更等；

■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任何不列在上的其它文件皆不成为合同的一部份，其内容不能影响合同的含意，除非双方同意签订作为本合同的补充。排序在先，解释效力优先。

乙方承诺会有效地、及时地协助办理好有关施工许可证和施工及竣工所涉及之政府及其它单位之许可手续，并承担政府规定由乙方承担之有关费用，无偿协助甲方办理所有有关申请房产证等手续。若由于乙方原因使甲方未能及时办理相关证件，则按本合同结算价之 10% 扣除乙方之价款。

七、 甲方委托乙方按合同文件的规定执行及完成合同文件所说明的本工程，乙方接受委托。

八、 本合同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特殊条款》、第三部分《通用条款》中定义相同。

九、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免费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十、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一、 本合同甲、乙双方约定由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郑邦绵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魏美娥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8月19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惠州市惠阳区惠南大道振业城

### ③竣工验收报告

####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证明			
项目名称：惠阳振业城U组团园林景观工程		日期：2024.8.23	
施工合同名称	惠阳振业城U组团园林景观工程	合同编号	惠振工合字 2021-03-16号
施工单位自检情况说明	<p>我司按合同内容，完成了展业、非展业一期、地下室交通设施工程的施工，完成施工面积约为46400平方米，已完成工程量约为2000万元，工程施工质量自检合格，工程资料准备齐全，具备验收条件，特申请验收。</p>		
施工单位意见	验收合格	专业工程师：	张云霖
		项目负责人：	张云霖
地区公司组织相关部门联合验收情况说明	<p>已组织验收，并提出整改意见。 陈国权 2024.8.26</p>		
整改跟踪情况说明及联合验收结论	<p>整改完成，验收合格 陈国权 2024.8.26</p>		
联合验收各部门意见	设计单位意见	同意 验收合格	专业工程师：吴丽梅 项目负责人：周达华 周英华
	监理单位意见	同意验收	专业工程师：陈革富 总监理工程师：陈国权
	工程管理部意见	验收合格。	专业工程师：刘时平 陈国权 2024.8.26 工程总监：李国权 2024.8.26
	成本控制部意见	同意验收。	专业工程师：丁阳 2024.7.26 成本总监：李国权 2024.8.26
地区公司总经理意见	(意见、盖公章)	同意	签名：李国权 2024.8.28

### 3、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情况

3、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情况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证书名称	证书号	职称	备注
1	项目经理	张志霖	注册建造师证、职称证	粤 24420192020 02194、 23030011211 15	二级注册建造师、高级工程师	
2	生产经理	尹飞	注册建造师证、职称证	粤 14420222023 01123、 23030031221 94	一级注册建造师、中级工程师	
3	技术负责人	戴立峰	职称证	23030031211 40	中级工程师	
4	安全负责人	肖奇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粤建安 C3(2018)001 2267	助理工程师	
5	质量负责人	黄开开	岗位证	04423109000 07000099	工程师	
6	技术员 1	余卫华	职称证书	36010407301 40	建筑工程师	
7	技术员 2	姜昆	职称证	21708306	给排水工程师	
8	技术员 3	吴绍荣	职称证	粤中职证字 第 11001020774 11 号	电气工程师	
9	园林工程师	韩启斌	职称证	粤高职证字 第 16001011055 30 号	高级工程师	
10	施工员 1	张育霞	岗位证	04417101944 17027618	工程师	
11	施工员 2	李明	岗位证	04417104944 17008740	/	
12	施工员 3	蓝文锋	岗位证	04417104944 17008741	助理工程师	
13	质检员	刘立才	岗位证	04417108944 17003381	工程师	
14	安全员 1	丘曼娜	安全生产考	19030030215	工程师	

			核合格证	46、粤建安 C3(2014) 0018526		
15	安全员 2	赵夏骥	安全生产考 核合格证	粤建安 C3(2014)001 8285	/	
16	安全员 3	胥智恩	安全生产考 核合格证	粤建安 C3(2024)004 6826	/	
17	劳资专员	赖雪红	岗位证	04423113000 07000130	助理工程 师	
18	材料员	蔡高翔	岗位证	04417111944 17011698	/	
19	造价员	吴爱萍	注册造价师 证	建 [造]1116440 0004120	/	
20	资料员	蓝娟	岗位证	04417114944 17014815	/	

项目经理 张志霖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张志霖

身份证号：441427198805261912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园林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2111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使用有效期：2025年01月  
14日-2025年07月13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张志霖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8-05-26

注册编号：粤2442019202002194

聘用企业：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04-13至2027-04-13）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3-02-17至2026-02-16）



张志霖

个人签名：张志霖

签名日期：2025.1.14



广东省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4年02月19日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0)0001146

姓 名: 张志霖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年05月26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03月23日

有效 期: 2023年03月24日 至 2026年06月2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3月24日



成人高等教育



# 毕业证书

学生 **张志霖**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 五 月二十六日生，于二〇一二年 二 月至二〇一四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6)教高3字004号

证书编号：105905201405002021

二〇一四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生产经理 尹飞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9月03日  
- 2025年03月02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尹飞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2年09月20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2202301123



聘用企业: 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3-05-14至2026-05-13)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尹飞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4.9.3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004088

姓 名：尹飞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2年09月20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5月10日

有 效 期：2024年04月29日 至 2027年05月0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尹飞  
身份证号：36242719920920561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园林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2219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技术负责人 戴立峰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戴立峰  
身份证号：44142419860302223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园林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2114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安全负责人 肖奇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8)0012267

姓名:肖奇

性别: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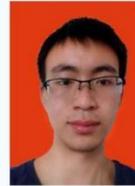
出生年月:1990年06月12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07月02日

有效期:2024年04月15日 至 2027年07月0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肖奇

身份证号：362426199006120012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园林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01月1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南山区人力资源局

证书编号：2003056004672

发证单位：深圳市南山区人力资源局

发证时间：2020年01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肖奇 性别 男 ,一九九〇年六 月十二 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 月至二〇一四年六 月在本校 农学(观光农业方向)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海南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5891201405003204

二〇一四年 六 月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肖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年6月12日

住址 江西省吉安市泰和县澄江镇工农兵大道104号3单元702室附

公民身份号码 362426199006120012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泰和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0.12.03-2040.12.03



质量负责人 黄开开

证书编码: 044231090000700009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黄开开

身份证号: 362232199004050424

岗位名称: 市政工程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3年11月29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 甘肃省职称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职称资格

姓名：黄开开

性别：女

出生日期：1990年04月05日

身份证号：362232199004050424

工作单位：甘肃省人力资源市场（职称代评）



资格名称：工程师

职称层级：中级

专业：市政工程

评委会名称：甘肃省人力资源市场工程系列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评价方式：正常评审

评审时间：2022年12月30日

资格文号：甘人市职〔2023〕2号

管理号：62202213128471



唯一在线验证网址：

<http://www.gsxcxt.cn//zcxt>

打印时间：2023年02月11日







技术员 1 余卫华

所 在 单 位	南昌市劳动建筑工程公司		
从 事 专 业	建筑工程		
专业技术资格	工程师	姓 名	余卫华
评审通过时间	2007. 11. 8	身份证号码	360123197402160319
评 审 组 织 南昌市工程系列中级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洪人字[2006]180号)		证 书 编 号	3601040730140
		发 证 单 位	南昌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发 证 时 间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中央广播电视大学</b>	
<b>毕 业 证 书</b>	
	学 生 余卫华 , 性 别 男 ,
	生 于 一 九 七 四 年 二 月 十 六 日 , 于 二 〇 〇 六 年 一 月 在 本 校 修 完 二 年 制 本(专科起点) 科 土木工程(建筑工程方向)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无中央广播电视大学钢印无效)	校 长: 
批准文号: (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5200608220398	学 校: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合作学校 
No. 00331052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 技术员 2 姜昆

本证书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注 意 事 项**

一、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为重要证件，持证人应妥为保管。如证件遗失应立即向批准机关报告。

二、持证人每三年为一周期向批准机关交验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证书编号：**21708306**



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加盖批准机关钢印有效)

姓名 姜昆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124198204300017

职称系列 工程系列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 业 市政给水排水

授予时间 2019年12月

评审机构 贵港市中级评委会

批准机关(盖章) 贵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年2月11日

管理号: \_\_\_\_\_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姜昆** 性别男，一九八二年 四 月 三十 日生，于二〇〇四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六年 六 月在本校 **专科起点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农业大学** 校（院）长：**周传明**

证书编号：105371200605004418

二〇〇六年 六 月 十五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姓名 **姜昆**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年4月30日**  
住址 **湖南省宁乡县历经铺乡楚  
沩东路168号沙河市场3区  
6栋1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01241982043000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宁乡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10.20-2036.10.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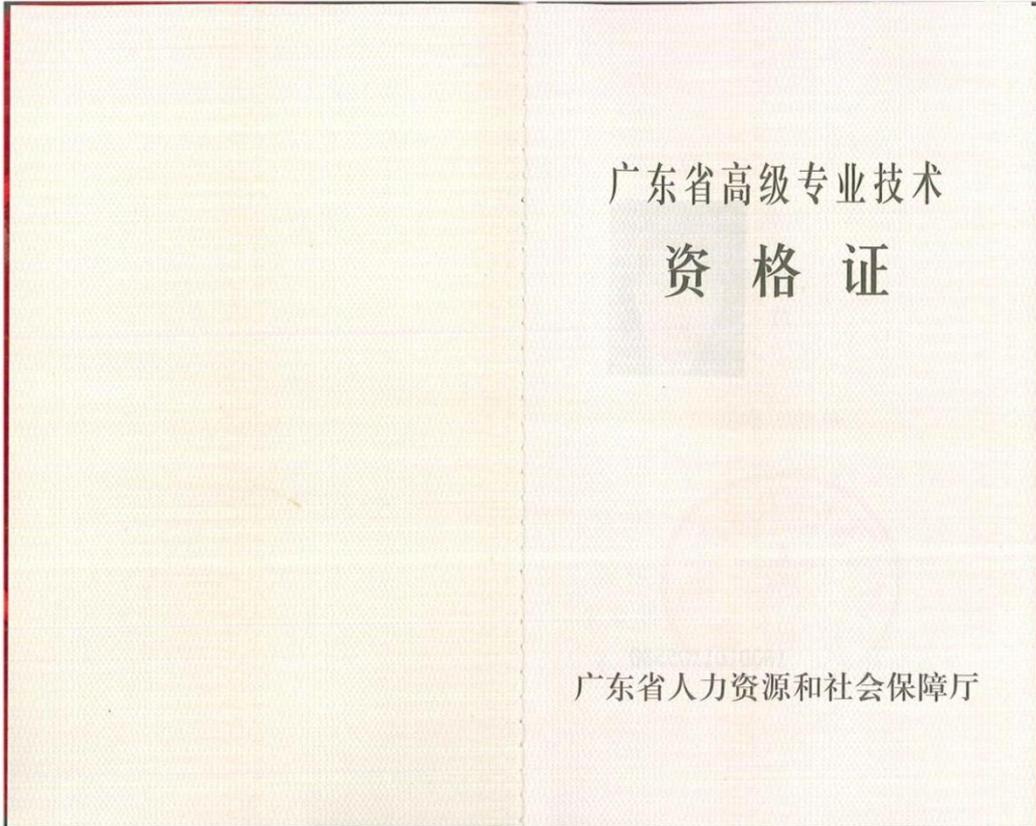
技术员 3 吴绍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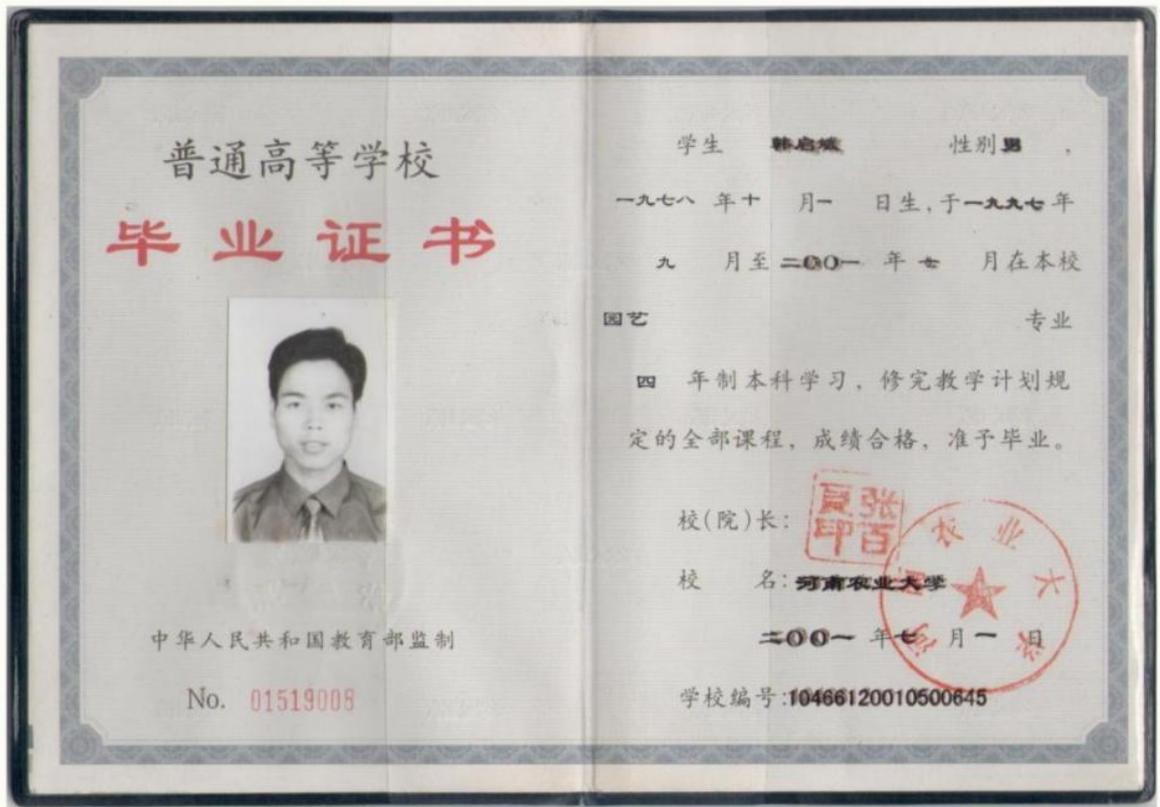






园林工程师 韩启斌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519008

学生 **韩启斌** 性别 **男**

一九七八年十月一日生,于一九九七年

九月至二〇〇一年七月在本校

园艺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名: **河南农业大学**

二〇〇一年七月一日

学校编号:10466120010500645



姓名 **韩启斌**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8年10月1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新区致远中路深圳北站西广场A1  
物业2层208A**



公民身份号码 **410105197810013053**



##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9.27-2037.09.27**



施工员 1 张育霞

证书编码：0441710194417027618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张育霞

身份证号：440106198504270349

岗位名称：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5月 10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张育霞

身份证号：440106198504270349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风景园林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317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631



# 西南科技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张育霞 ，性别 女 ，1985 年 04 月 27 日生，  
于 2020 年 09 月至 2023 年 01 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工程管理 专业 2.5 年制 专科起点本 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日

证书编号：106197202305111430

姓名 张育霞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5 年 4 月 27 日  
住址 广州市天河区柯木塱坳头  
东街1号二楼



公民身份号码 44010619850427034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天河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8.06-2035.08.06



施工员 2 李明

证书编码：044171049441700874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李明

身份证号：440921196807255718

岗位名称：市政工程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4月 15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 施工员 3 蓝文锋

证书编号：0441710494417008741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蓝文锋

身份证号：440111199402212717

岗位名称：市政工程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4月 15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质检员 刘立才

证书编码：044171089441700338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刘立才

身份证号： 441426198210282638

岗位名称： 设备安装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1年 05月 10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刘立才

身份证号：44142619821028263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园林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2112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刘立才 性别男，一九八二年十月二十八日生，于二〇〇二年九月至二〇〇六年七月在本校 工商管理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技术师范学院

校(院)长：王乐夫

证书编号：105881200605000247

二〇〇六年七月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08.12.18-2028.12.18

姓名 刘立才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年10月28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友联船厂宿舍

公民身份号码 441426198210282638





安全员 丘曼娜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4)0018526

姓名:丘曼娜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83年02月10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4年12月26日

有效期:2023年11月03日 至 2026年12月2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14年12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丘曼娜  
身份证号：44142219830210564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风景园林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154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成人高等教育

# 毕业证书



学生 丘曼娜 性别 女，一九八三年二月十日 生，于二〇一〇年一月至二〇一三年一月在本校 会计学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九江学院

校（院）长：甘俊青

批准文号：赣教高处字（2002）2号  
证书编号：118435201305001040

二〇一三年一月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丘曼娜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3年2月10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政清路9号文雅豪庭C栋一单元1001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142219830210564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9.25-2035.09.25



安全员 2 赵夏骥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4)0018285

姓名:赵夏骥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0年03月27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4年12月29日

有效期:2023年11月03日 至 2026年12月2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14年12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安全员 3 胥智恩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4)0046826

姓 名: 胥智恩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5年07月25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华美绿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4年07月01日

有 效 期: 2024年07月01日 至 2027年06月3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劳资专员 赖雪红

证书编码: 044231130000700013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赖雪红

身份证号: 441625198608072424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3年09月14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赖雪红  
身份证号：441625198608072424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园林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08月3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罗湖区人力资源局

证书编号：200303600111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9月0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赖雪红** 性别 **女**，一九八六年八月七日生，于二〇〇六年九月至二〇〇九年六月在本校 **园艺技术**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揭阳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29561200906424110

二〇〇九年六月二十日

姓名 **赖雪红**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6年8月7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万泽云顶尚品花园3栋18A-18B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162519860807242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7.09-2038.07.09**



材料员 蔡高翔

证书编码：044171119441701169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蔡高翔

身份证号： 445202198403020011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1年 04月 15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蔡高翔  
身份证号：445202198403020011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园林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2100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蔡高翔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4 年 3 月 2 日

住址 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榕华  
天福居委天福路南三巷四  
座4号之7



公民身份号码 445202198403020011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揭阳市公安局榕城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2.06-2036.02.06

成人高等教育

# 毕业证书



学生 蔡高翔 性别男，一九八四年三月二日生，于二〇〇七年  
二月至二〇一〇年一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理工大学 校（院）长：李元元

批准文号：(80)教工农字041号  
证书编号：105615201005000696

二〇一〇年一月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 学士学位证书

蔡高翔，男，1984年3月2日生。在华南理工大学  
(函授) 工程管理 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  
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管理学  
学士学位。



校 长 李元元  
华南理工大学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056142010400084

二〇一〇年五月六日

(成人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 造价员 吴爱萍

	姓名:	吴爱萍
	身份证号码:	412326198012282741
	性别:	女
	专业:	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	广东中建国际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164400004120	
初始注册日期:	2016 年 08 月 24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0 年 12 月 30 日	

延续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第二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p><b>同意延续注册</b></p> <p>有效期至: 2028年12月31日</p> <p>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p> <p>年 月 日</p>	<p>有效期至:</p> <p>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p> <p>年 月 日</p>	<p>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p> <p>年 月 日</p>	<p>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p> <p>2021 年 5 月 24 日</p>
第三次延续注册:	第四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p>年 月 日</p>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p>年 月 日</p>





资料员 蓝娟

证书编码：0441711494417014815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蓝娟

身份证号： 44011119920803278X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1年 04月 15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蓝娟

身份证号：44011119920803278X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林业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18862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19日



#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SYDNEY

On the recommendation of the Academic Board and  
by the authority of the University Council

**Juan Lan**

has today been admitted to the degree of

**Bachelor of Business**

---

has today been admitted to the degree of

**Bachelor of Business**

*C. B. Livingstone*

Chancellor

*Bruny*

Vice-Chancellor



239976

The Seal of the University is affixed this twenty-third day of March 2017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  
Chinese Service Center for Scholarly Exchange

## 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编号: 120190089118

蓝娟, 女, 中国国籍, 出生于1992年8月3日。

蓝娟在澳大利亚悉尼科技大学(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Sydney)学习, 于2017年3月获得该校授予的商务学士学位。

经核查, 悉尼科技大学系澳大利亚正规高等学校。蓝娟所获商务学士学位表明其具有相应的学历。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注:

1. 本认证书系根据《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评估办法》出具。
2. 本认证书中的个人信息系从申请者提供的个人有效身份证件中提取。
3. 由于各国(地区)教育制度的差异, 认证书上对申请者专业领域的表述有可能与我国《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及《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存在差异。



CSCSE电子证库  
zzhy.cscse.edu.cn

网站: www.cscse.edu.cn





#### **4、备注（请各投标人注意）**

详见业绩文件